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未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无效。

二、本报告每份后页附加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于效。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检 测 报 告

附图: 项目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。



编制:

李红

审核:

肖松

